附件3：

昆明市科技局关于征集2023年度

院士自由探索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做好两院院士在昆明的科研服务工作，鼓励围绕昆明市重点产业培育和国家重大科技创新战略布局开展自由探索研究，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现将2023年院士自由探索项目有关征集要求通知如下：

1. 申报条件要求

1.本通知所指的院士是指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院士。

2.牵头申报单位应为昆明区域内院士所在单位或院士（含省外）在昆明区域内有具体合作项目的独立法人单位；且项目相关科研成果归属昆明。

3.牵头申报单位须将科研项目经费纳入单位财务统一管理，科研项目按财政科技经费、自筹经费分别单独核算，专账管理。自筹经费必须使用货币资金，不得用固定资产等充抵。

4.项目承担单位应签订自筹资金承诺书。自筹经费必须按合同书规定的比例及时足额到位。企业牵头或参与申报项目的，企业部分匹配资金比例一般不低于1:1。

1. 2023年申报重点领域

 细胞治疗领域：结合昆明市细胞产业的发展，积极探索开展细胞治疗产品和生物材料的临床研究及技术攻关。

 粮食安全领域：结合昆明市情，围绕粮食安全和土地高效利用，积极探索水稻旱种的新技术、新途径、新方法，进一步提高昆明市水稻的自给率，为昆明市粮食安全提供新的技术储备。

 其他领域：上级要求支持的院士项目。

1. 项目支持方式

每年支持项目数不超过5个，每个项目执行期不超过3年，每个项目市级财政经费支持最高不超过300万元（分年拨付）。

1. 项目申报方式

1.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各项目申报单位即可组织项目负责人填写“2023年昆明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简表”，填写完成加盖公章后于2022年7月29日前报昆明市科技局合作处。

2.昆明市科技局收到各单位的项目简表后，将组织专家进行立项前咨询评估，对通过咨询评估的项目将通知各单位编写项目可研报告并组织专家进行正式评审。

3.对通过专家评审的项目，将按照程序进行立项支持。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

 2022年6月13日

科技合作处，联系人：江莉玲。

联系电话：63169832，邮箱：kmkjhzc@163.com。